

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文件

豫金发〔2020〕26号

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区域性股权市场支持企业 复工复产发行可转债融资措施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各省直管县（市）金融局：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省政府关于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积极发挥区域性股权市场功能作用，支持企业复工复产，我局推动中原股权交易中心研究制定了支持企业复工复产发行可转债融资措施。请你们加强与中原股权交易中心沟通协调，加大可转债融资工具宣传力度，结合本辖区内企业发行可转债需求，积极帮

助企业准备申报材料、与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进行对接，提高企业融资效率。

2020年3月10日

区域性股权市场支持企业复工复产 发行可转债融资措施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省政府和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切实履行我省区域性股权市场社会责任和市场服务职能，进一步强化金融对疫情防控和企业复工复产的支持服务，特提出支持企业复工复产可转债融资措施：

一、审核绿色通道

区域性股权市场可转债是指在区域性股权市场以非公开方式融资发行，在约定期限内还本付息，并可依据约定的条件转换为发行人股票的公司债券，具有发行简便、期限灵活、股债结合等特点。中原股权交易中心作为我省区域性股权市场运营机构设立可转债审核绿色通道，简化审核流程，发行企业或协助发行机构提交电子版材料即可申报，即报即审，提高服务效率。

二、减免发债费用

对政府相关部门确定的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减免可转债备案发行费用（包括债券备案发行、登记托管、交易过户、兑息兑付结算等费用），减免周期为发行之日至疫情结束后6个月内。对为上述企业提供审计、法律、增信等服务的会员中介机构，适当减免会员服务费用。

三、争取政府支持

支持国有企业、地方投融资平台、产业投资基金、纾困基金积极参与，提升和创新投资模式，运用可转债工具，充分发挥专项可转债“债性+股性”的特点，对相关企业进行投资。充分发挥各级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作用，提高项目备案通过率、资金募集成功率。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还将通过举办视频培训等方式，加强市场推广，推动产品设计和销售。

联系人：聂 博 电话：18737139797

